

律政司司長二〇二四年法律年度開啟典禮致辭全文

以下是律政司司長林定國資深大律師今日（一月二十二日）在二〇二四年法律年度開啟典禮致辭全文（中文譯本）：

終審法院首席法官、各位司法機構人員、大律師公會主席、律師會會長、各位嘉賓、女士們、先生們：

首先，我相信大家都很高興看到來自香港、內地和海外的法官同業、法律界專業人士和朋友出席今日的典禮，當中有許多人在過去數年因為疫情無法參加這一重要的年度盛會。香港已於二〇二三年走出疫情，邁向「由治及興」。香港的未來取決於全面準確落實「一國兩制」的方針。「一國兩制」的根本宗旨是維護國家的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以及保持香港長期繁榮穩定。為實現這一目標，香港必須保持其獨特的地位和優勢。

香港獨特且無可取代的特點之一，無疑是其享負國際盛譽並具有濃厚國際元素的普通法制度。作為這個普通法制度的重要組成部分，司法機構享有獨立的司法權，包括《基本法》賦予的終審權。今日的開啟典禮是一個最適當的機會，表揚司法機構對香港成功實踐「一國兩制」方針所扮演的不可或缺的角色。

沒有安全與穩定，繁榮無從談起。為維護國家主權和安全，司法機構肩負有效防範、制止和懲治危害國家安全行為和活動的憲制責任。每當法院聆訊涉及國家安全的事宜，司法機構都必須獨立行使審判權以履行上述憲制責任，特別是司法機構有責任確保被控干犯國家安全罪行的被告獲得公平審訊，並確保只根據相關法律和證據判定被告有罪與否，僅此而已。因此，至關重要的是須確保司法機構在審理有關國家安全的案件時，如同審理其他任何類型的案件一樣，能夠在不受任何干預的情況下行使審判權。

要驗證司法機構是否做到這一點，最佳方法是確定法庭如何和基於甚麼理據裁決國家安全案件。一般而言，有關國家安全的法庭聆訊全部都是公開進行。更重要的是，法庭就此作出的一切決定和判決都在司法機構的網站公布，可供免費閱覽。大眾可輕而易舉地了解有關法庭程序，以及鑽研法庭所作決定和裁決的理由。真正的問題在於很多人不求甚解便妄下定論。任何有意求真而又理性客觀的旁觀者都會發現，沒有

絲毫證據顯示司法機構獨立的司法權在涉及國家安全的案件中受到損害。

然而我們必須注意一個不幸的事實，就是司法機構獨立的司法權曾經、或將來也可能遭受來自其他國家的威脅。例如於去年十一月，某西方國家的政客（及其支持者）建議對香港負責處理國家安全案件的法官及司法人員實施制裁。這些政治操弄看來要達到兩個目的：一是污衊在香港實施的維護國家安全法；二的用意則更為險惡，就是向香港法官及司法人員施壓，企圖阻撓他們審理或干預他們如何審理國家安全案件。

香港特區政府立即回應，發表措詞強硬的聲明，譴責這些公然試圖破壞香港法治的行為。中央人民政府、司法機構和香港社會其他界別亦發表譴責聲明。作出或支持上述恫嚇或類似行徑的人竟然宣稱關注香港的法治，實在偽善無比。

一如既往，香港的法官和司法人員一直恪守司法誓言，竭誠盡責地履行職務。為此，我們應該感激他們，並以他們為榮。的確，面對這些不當的干預，最佳應對方法就是保持沉着鎮靜，如常履行各自的職責，並且維持和提高司法程序的透明度。我想清晰地指出香港特區政府定必竭盡所能，在能力範圍內採取任何措施確保法官和司法人員能夠無懼威嚇，繼續履行其司法職能。

在維護國家發展利益、保持香港長期繁榮穩定方面，香港特區政府和司法機構一直緊密合作，致力提升香港作為國際法律和爭議解決服務中心的地位。我們既要保持內地與香港法律制度之間的清晰分野，也要在兩種制度之間建立聯繫，以充分發揮香港普通法制度的獨特優勢，服務國家的整體利益。其中一項措施是兩地簽訂不同種類的民商事司法互助安排並且持續加以優化。例如，為落實兩地《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兩地相互執行判決的安排》），二〇二二年十月通過的《內地民商事判決（相互強制執行）條例》及其附屬規則和實務指示將於下星期一，即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九日生效。這項安排與於二〇一九年七月二日簽訂的《海牙承認與執行外國民商事判決公約》（《海牙判決公約》）類似，但《兩地相互執行判決的安排》的涵蓋範圍更廣，例如包括一些知識產權判決，而《海牙判決公約》則完全排除該等判決。另一例子是最高人民法院、司法機構和律政司正在努力修訂早於一九九九年簽訂的《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委托送達民商事司法文書的安排》，期望可於今年年初簽訂更完善的安排。

只有當我們的司法制度是市民可以負擔，並能在合理時間內解決法律爭議時，市民才會對我們的司法制度寄予信任和信心。然而，司法機構面對工作量繁重是一大挑戰。為了減輕其工作量並鼓勵市民以更有效和經濟的方式解決爭議，司法機構一直大力推廣調解。為支持司法機構這方面的工作，去年十月發表的《行政長官 2023 年施政報告》所提出的政策措施之一就是深化調解文化。更具體地說，香港特區政府有意強化規範調解專業的認證和紀律事宜的制度、在政府合約中加入通用的調解條款和鼓勵私營機構採用類近的合約條款。

就調解而言，值得一提的是，中國正與多個國家商討成立國際調解院。去年十一月，應香港特區政府的意願，中央人民政府支持並向國際調解院籌備辦公室提出申請，於香港設立國際調解院總部，並將舊灣仔警署改建為國際調解院總部之用。我們預計有關申請的決定最快可於今年年初作出。

在複雜多變的地緣政治環境下，面對不時出現的虛假和具誤導性的指控，我們更需要加強維繫和提升市民對香港法律和司法體系的信任和信心。我們必須謹記，市民的信任和信心當建基於充分和正確理解香港的法律和司法體系實際如何運作。因此，律政司在未來一年會繼續推進法治教育督導委員會的工作，包括推出法治教育領袖培訓計劃第二階段課程。

以上所說是要帶出一個重點——由於香港特區政府和司法機構在香港的憲制秩序下擔當不同的角色，無論在實際上和觀感上都需要維護司法機構獨立的司法權，因此有必要區分兩者。儘管如此，我們不應忽略兩者實為密切的夥伴，合力捍衛、維護和推廣香港的法治，加強市民對香港法律和司法體系的信任和信心，以及確保香港的普通法制度能達成「一國兩制」方針的根本目標。

香港的司法一向備受推崇，實至名歸，是構建香港法治的重要元素。這是一個真實香港好故事；一個基於客觀事實的真實香港好故事；一個必須延續下去的真實香港好故事。儘管前路存在不容低估的挑戰，我在此呼籲所有關心和愛護香港的人士，不論是法官和司法人員、政府律師、私人法律執業者，以及其他朋友，都一起懷着信心和團結精神，共同為這個真實香港好故事譜寫更美好的篇章。

最後，還有大約兩星期便會迎來龍年春節。我借此機會謹祝各位和家人龍年萬事如意，身心康泰！

完

2024年1月22日（星期一）